

新北市政府秘書處

111年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1月17日(星期一)上午10時30分

地點：本府3樓 Comma Lab 逗點實驗室

壹 主席：饒召集人慶鈺

紀錄：林佑玲

貳 出列席人員：詳如附件

參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有關第10頁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案由四、本處111年性別預算案。」之第二項「針對志工招募請鼓勵並優先保障男性參與，並請文書科將提升男性志工比率，納入明年規劃案辦理。」解除列管。

肆 報告事項：

一、本處110年1-12月「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及「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報告單位：行管科）

決 定：同意備查。

二、本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年1-12月辦理情形(詳成果報告)(報告單位：處本部)

決 定：

一 第14頁「貳、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工作小組」—「二、成員」—「單一性別比例(較低者)」欄位，請將60%修正為40%。

二 第37頁「拾、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請將111年進行中項目，如本次會議討論案由一、二填入表內。

三 「陸、性別預算」項次3「公有宿舍修繕費用」—「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欄，請刪除「提升性別影響評估」文字，其餘文字內容請再修正。

四 修正後同意備查。

伍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處111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工作計畫規劃情形。(提案單位：行

管科)

說明：

- 一、依「新北市政府110年至113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提報「市民廣場 B1竹筍區性別友善廁所方案計畫」作為本處111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 二、110年辦理情形及111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

決議：

- 一 請修正第38頁之「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11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表，內容應具體呈現廁所外通道及延伸牆面之後續設計與展覽規劃、今年規劃辦理使用者意見蒐集、後續將精進廁所擴大宣傳行銷等內容；另預算20萬元未編入本處111年性別預算，請修正納入。
- 二 除一般民眾外，可邀請身障或視障者等使用者體驗，及納入維護者意見、進行質性意見調查等，據以提供後續修正參考。
- 三 如取得性別友善廁所標章，辦理揭牌啟用記者會時，建議與環保局討論邀請具多元性別代表性貴賓名單，或可結合同志大遊行、月經平權議題，擴大外媒行銷。
- 四 因臺灣對照護床等設施設備尚無認證制度，為強化使用廁所之安全性，建議可在新聞稿加強相關論述，如：本案廁所具明亮、安全、通透設計，任一面向均無視線死角；防疫部份，也加強防疫清潔等等，請民眾安心使用。

案由二、本處111年性平亮點方案規劃情形。（提案單位：國際科）

說明：

- 一、依「新北市政府110年至113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提報「新北市政府參加彩虹城市網絡(Rainbow Cities Network)支持多元性別友善計畫」作為本處「111年性平亮點方案」。
- 二、110年辦理情形及111年亮點計畫規劃情形。

決議：

- 一 可運用 B1竹筍區性別友善廁所主題，與環保局合作，共同

於 RCN 進行國際行銷；或邀請駐臺使節、國際性團體，參加本市多元性平相關活動，並進行國際行銷。

二 新北市目前缺乏多元性別的主軸政策及主政機關，建議府大會秘書單位社會局除亮點及政策方針外，新增有關多元性別標的項目，邀請機關提案討論。

案由三、本處111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工作項目規劃情形。(提案單位:處本部)

說明：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規定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時程及研商議案內容辦理。

決議：111年第2次性平專案小組會議，請提前於5-8月辦理，俾針對下半年相關專案提供建議，即時納入規劃辦理。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中午12時10分

附件：秘書處111年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出席人員名單

秘書處 111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一)10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3 樓 Comma Lab 逗點實驗室

主持人：饒召集人慶鈺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副召集人	李穎昌	李穎昌
2	外聘委員	王兆慶	王兆慶
3	外聘委員	陳艾懃	陳艾懃
4	外聘委員	陳儀	陳儀
5	委員	陳璧儀	陳璧儀
6	委員	黃双祿	黃双祿
7	委員	鄧蒼芊	鄧蒼芊
8	委員	聶憲俊	請假
9	委員	彭苡蘋	請假
10	列席人員	張錦利	張錦利
11		許家郎	許家郎
12		王江倫	王江倫
13		陳秀玲	陳秀玲
14		郭婉伶	郭婉伶
15		吳音妮	吳音妮